國子監志

國子監志卷十五

學志七

五經博士

世襲五經博士。額設以奉祀事。獨衍聖公次子承襲。餘皆以嫡長。無嫡長方以次子。無嫡子方以庶子承襲。其應承襲者十五歲以上。送禮部考試。乃給劄承襲。凡遇

臨雍大典。則隨衍聖公後觀禮。

謹案我

朝增設各後裔五經博士十有七員

隆禮崇報亙古莫與比美舊志並未編入茲遵會典現

行事例詳載如左其非從祀

廟庭得邀世襲者概從略焉

順治元年

命孔允鈺顏紹緒曾聞達孟聞璽承襲五經博士

又定先賢仲氏嫡裔承襲五經博士

九年禮部覆准南宗孔氏世襲五經博士遴選

嫡裔承襲於浙江衢州府西安縣奉祀

十二年。禮部覆准。宋儒朱子有功聖學。應照先賢顏曾思孟後裔世襲之例。考其宗譜嫡裔。由部咨吏部給劄。授為五經博士。於江南徽州府婺源縣原籍奉祀。世襲罔替。

康熙九年。禮部覆准。宋儒二程子。照予朱子後裔世襲之例。考其宗譜嫡裔。各給劄授為五經博士。奉祀祠廟。

二十四年。禮部議准。宋儒周子後裔。照二程子朱子之例。予以五經博士。給劄世襲。

二十六年禮部覆准宋儒張子子孫照先儒周程朱三氏後裔之例予以世襲五經博士
詔以張載乃前代名儒其子孫旣予職官必眞正嫡派方無負崇儒重道之意遵
旨詳加查覈宗譜宗圖果係嫡裔具題給劄授爲世襲五經博士
二十九年禮部議准宋儒朱子之父松因歷官閩土遂家於閩故有閩徽二派查舊典朱子賢裔原有博士二員請將朱子十八世孫朱潾承

襲五經博士。於福建崇安縣奉祀。照例給劄。與江南婺源同。

三十八年。禮部議准。先賢閔氏端木氏後裔照仲氏後裔世襲例。各按照宗譜。以其嫡裔。授為五經博士。

四十一年。禮部議准。宋儒邵子後裔。照周程張朱之例。考其宗譜。給劄授為五經博士。

五十一年。禮部覆准。先賢言子後裔。照閔氏端木氏之例。授為五經博士。給劄世襲。

五十九年禮部議准先賢卜氏按照宗譜以其
嫡裔授為世襲五經博士
雍正二年
世宗憲皇帝臨雍講學禮成
召見衍聖公次子候襲五經博士孔繼溥暨來京陪祀
之五氏後裔
諭曰爾等皆是聖賢後裔與衆不同然身為聖賢後裔
之身必心為聖賢後裔之心方不愧先聖先賢今因
爾等遠來特召見面諭願爾等慎修厥德以繼家聲

勉之勉之

又

諭九卿等先賢先儒之後孰當增置五經博士以昭崇報會同詳考定議以聞時九卿等議得冉伯牛等六人宜訪嫡裔增置世襲五經博士又

諭宰予冉有增置博士之處著再公同確議務期至當不易尋達

旨再議宜增置博士者四人又

諭禮部等衙門先賢冉雍冉伯牛子張有若四人後裔

均著增置五經博士一人予以世襲

又禮部議准博士子弟應承襲之人若不讀詩
書不識禮義濫膺承襲有玷先賢先儒殊負
聖朝崇儒重道之意應由衍聖公及該督撫查明本
支嫡派子孫年十五以上者具文給咨送部考
試四書文一篇果文理通曉照例註冊俟襲職
時具題給劄劣者送監肄業三年方准承襲如
年未及歲咨部暫行註冊俟及歲時送部考試
若無應繼之人別擇親友暫行主祀俟應繼有

人。先行咨部註冊。及歲時照例咨送辦理。

乾隆元年。

高宗純皇帝臨雍講學禮成。

召見衍聖公孔廣棨暨來京陪祀之十三氏後裔。

諭曰。爾等皆聖賢後裔。因朕臨雍來京。特行召見。爾等既為聖賢之後。即當心聖賢之心。凡學聖賢者。非徒讀其書而已。必當躬行實踐。事事求其無愧。方為不負所學。況身為聖賢子孫。尤與凡人不同。若不能實加體驗。徒負讀書之名。實與祖德家風不能無忝。爾

等務須勤思勉勵克紹先傳副朕諄切期望之意

又禮部議准韓愈三十代孫韓法祖授為世襲

五經博士

嘉慶七年禮部議奏秦博士伏子勝口授尚書典謨訓誥之文賴以不墜傳經之功甚鉅既據該撫查明祠墓碑記遺蹟尚存嫡派子孫世系可考請將伏子勝六十五代孫伏敬祖立為五經博士以崇祠祀得

旨允行

附

明

景泰二年。命禮部召取顏孟子孫長而賢者各一人。至京師官之。明年。以顏希惠孟希文為五經博士。闕里文獻考

六年。命修先賢顏曾程朱祠宇。令其子孫世襲五經博士。學典

成化十二年。命宋儒朱子十世孫朱墩襲五經博士奉祀事。同上

正德元年授衢州聖裔世襲博士主衢州廟祀同上

謹案宋南渡時衍聖公端友扈蹕徙衢傳五世至洙元世祖召至京欲令襲職以墳墓在衢力辭乃讓於曲阜宗弟治自是曲阜世襲爲公而嫡派之在衢者遂無祿是年沈杰求端友後得彦繩請於朝授以世官俾主衢祀

三年置子思廟主祀博士同上

謹案時衍聖公孔聞韶奏子思廟在鄒南去魯

五十餘里。主祀闕人。請擇族中之賢者。授以博
士世職。俾主其祀。且以母弟聞禮名上。從之。闕
里文獻考作孔公璜請。未詳孰是。存之以備參
攷。

嘉靖十八年。授先賢曾子之後一人世襲五經
博士。同上

謹案先是顧鼎臣上言。孝宗時曾錄顏孟子孫
各一人。為五經博士。以奉祀事。可謂盛舉。至於
曾子之後。獨不沾一命之榮。亦古今闕典也。乃

詔求曾子後人至是得曾質粹於江西遂有是

命並令遷山東之嘉祥縣奉曾子廟祀

崇禎十六年詔授先賢仲子嫡裔仲于陛為五

經博士（闕里文獻考）

謹案從衍聖公孔衍植請也

又案博士之設

孔廟則昉於梁天監四年至明景泰三年以顏孟子

孫為之併識於此

國子監志卷十六

學志八

算學

國子監算學生。滿洲十二名。蒙古漢軍各六名。漢人十二名。又欽天監附學肄業生二十四名。共六十名。凡滿洲蒙古漢軍算學生。俱於八旗官學生中考取。漢人算學生。無論舉人貢生生員童生。由監會同算學考取。欽天監肄業生。由該衙門奏撥算學肄業。

謹案算學向例止附八旗官學乾隆三年始令欽天監另立算學四年始以算學隸國子監茲謹就現行則例開載其歷年增定章程附誌於後

康熙九年

聖祖仁皇帝以天文所繫極大必選擇得人令其專心肄習方能通曉精微

詔選取滿洲官學生六人漢軍官學生四人令欽天監分科教肄

五十二年。設算學館於
暢春園之蒙養齋。簡大臣官員精於數學者司其
事。
特命皇子親王董之。選八旗世家子弟學習算法。
雍正十二年。果親王奏准。八旗官學。增設算學
教習十六員。每旗擇學生資質明敏者。三十餘
人。定於每日未申兩時。教以算法。
乾隆三年。兼管監事尚書孫嘉淦奏准。官學之
設。專為教養八旗子弟。以讀書繙譯為業。算學

理數精微非童稚所能驟通況以一時之暫教授三十餘人勢難徧及算法乃欽天監專司令其酌量辦理所有官學生教習算法之例概行停止

又禮部議准欽天監附近處專立算學一所額設教習二人滿漢學生各十二人蒙古漢軍學生各六人算學教習即以奏停八旗官學內教習算學之人充補五年期滿訓課著有成效者交部議敘舉人筆帖式充補者以靈臺郎用貢

監生員充補者。以挈壺正用。官學生算學生充補者以博士用。其奏停教習補缺之日。即於學生中擇習業有成者。考選充補。滿洲蒙古漢軍算學生。即於八旗官學生內。擇其從前曾學算法。資性相近而願學者。不拘旗分。選取。漢人無論舉貢生童。或世業子弟。願入學者。取同鄉京官印結。具呈國子監。會同管理算學大臣。考試錄用。五年期滿。學有成效者。滿洲漢軍學生。由該管大員。會同欽天監。秉公考取。擬定名次。咨

吏部註冊遇本旗天文生員缺挨補天文生每旗滿洲二人漢軍一人向無蒙古今算學生既有蒙古六人為數無多應與滿洲算學生一同考送吏部按定名次歸本旗補用漢學生期滿竝得考取舉人引

見以博士用貢監生童以天文生用

又議准算學生功課以

御製數理精蘊分為線面體三部每部各限一年通曉七政共限二年其初學者由線部按次肄習塡

註課簿。期於精熟。月有課。春秋有季考。歲終則

算學會同欽天監大試。分別勤惰去留。

四年。

命以算學隷國子監。自是文移吏牘。俱以監印鈐之。稱

國子監算學。

又禮部奏准。算學額設漢算學生十二名。由國

子監豫行曉諭。無論舉貢生童。均取具同鄉京

官印結收考。會同管理算學大員。公同考取充

補。

六年管理算學少卿成德等奏准滿洲蒙古漢軍算學生俱與八旗官學生一體考試恩監入漢算學生中有由舉貢生員考取者得應鄉會試惟由童生考取者籍非順天則無考試之例但既在學肄業不能回籍考試應照八旗官學生之例亦准其考試恩監

十年欽天監奏准將肄業天文生二十四名交與算學館附學肄業又選學業有成之算學生協同教習分教一應訓課應試考取天文生均

與算學生同。
十二年。禮部議准算學額設教習三人外。添設協同分教三人。教習未滿五年。分教未經實授。遇有升任。仍留教習。令滿五年。奏准議敘。
二十五年。吏部議覆學未成效之算學生。准照官學生之例。一體送考庫使。
道光五年。管理算學侍郎宗室敬徵奏准算學考試五年期滿漢軍隨學學生曹業全。推算圖說詳明。學有成效。與算學生一體報滿。

六年、管理算學侍郎宗室敬徵奏准算學一切文移、照舊鈐用助教關防、以備糾核

又奏准算學分教、如係候補之人、另給膏火無庸在算學生額內扣撥、

謹案元明二代、不立算學、惟元世祖至元六年、令蒙古子弟習算、見於續文獻通考、明太祖洪武二十五年、令國子生習算、見於明太學志、又宣宗實錄載宣德四年、曾令國子監諸生習算而考厥由來、只以歷事諸生、不通算數、俾之畧

爲肄業足以清釐公牘而已教之不專課之無法與今國子監算學設官專習者逈不相涉故概從刪削云

國子監志卷十七

學志九

勳廕

國子監肄業廕生有三曰恩廕凡職官恭遇

覃恩特

詔廕子文職在京四品以上官在外三品以上官武職二品以上官竝送一子入監讀書三年期滿聽銓年十五歲以上願在家及隨任讀書者咨部註冊曰特廕凡內外大臣宣力有年特邀

龍命廕一子入監讀書六月期滿聽銓曰難廕凡職官歿於王事者按所任應升品級加贈並廕一子入監讀書六月期滿聽銓定例三品以上子孫為廕生三品以下子孫為廕監生世爵興宗室覺羅及內務府佐領下包衣佐領下一體興廕凡廕生承廕必以嫡長子孫嫡長子孫已仕或有故始廕嫡次子孫無嫡始廕庶長子孫嫡庶皆無始廕弟及凡弟之子應繼其祀者凡子孫在

恩詔後始生。及緣事治罪者。均不得承廕。

順治元年。定漢人卹廕生。難廕生。考滿廕生。坐監以六閱月為滿。恩廕生。官生。以二十四月為滿。又滿洲蒙古漢軍廕監生。十歲以上入監讀書。俟至十八歲考試咨部。

三年。吏部題准官員殉難者。俱照本官應陞品級。酌加贈廕。委署不議卹。

八年。吏部奏定職官不論現任及丁憂給假候補者。俱照職銜予廕。

九年定內外滿漢三品以上官三年任滿勤事
以死者俱准贈銜廕子
十一年祭酒固爾嘉渾奏准覺羅廕生廕監生
視各官恩廕生例送監讀書期滿送宗人府按
品銓授
十八年
恩詔凡護軍統領副都統侍郎以上之子俱為廕生其
餘各官之子俱為廕監生
又吏部題准各官非現任者不廕包衣佐領下

官員不與廕
又題准八旗當承廕之子孫未承廕之先曾緣
事鞭責者不得廕
康熙三年吏部題准滿漢各官緣事革職其廕
子未仕者停廕已仕者照舊供職降調之員郎
未仕者亦不停廕
又議定三品以上病故官不贈廕
又題准滿漢各官廕生廕監生已得官職及科
目中式者不得補廕

四年、

恩詔以得承廕者、先送國子監讀書、後授官職

謹案順治元年、奉

旨滿洲官員子弟、有願讀清書、或願讀漢書及漢官子弟願讀清漢書者、俱送入國子監、嗣後十三年、停止四品以上官送子弟入監、十六年、停止四品以下官生入監、至是始

命廕生得入監焉、

六年、吏部議准、各官不論加級及官保各銜、俱

照實俸廕予

又議定內務府佐領下官員子弟俱准廕

又題准各官廕生廕監生俱核明予廕以後稱

遺忘請補廕者不准給

九年

諭吏部兵部向來包衣佐領下官員子弟不准為廕監生其筆帖式無有品級令思內外官員效力相同加

恩豈宜有別包衣佐領下官員子弟准為廕監及筆帖式給與品級之處爾部定議具奏尋部臣遵議包

衣下一品官子弟許其承蔭二品至四品各蔭一子入監讀書

十年吏部題准官員文職旣革尚餘武職者仍留蔭

十二年吏部題准以原品解任食俸官員各視其品秩蔭子

又定凡八旗漢軍蔭生蔭監生或通清文或兼通清漢文願於部院衙門錄用者移送國子監考試於策論判語酌量出題並令繙譯清漢文

一篇。嚴加關防。彌封各卷。擇文理優通者。送吏部銓用。未取者還官學讀書。其滿洲通漢文廕監生不與試。至十三年。停止考試策判。

十三年。定漢軍漢人各官廕監生。俱聽國子監考試文理優通者。咨部銓用。其吏部考試之例停止。

二十二年。定覺羅廕生。廕監生由國子監考試移送吏部銓用。

三十九年。吏部議定廕生。廕監生由直省督撫

及所司衙門題奏送監讀書年滿咨部銓用

五十二年

諭王大臣未入八分公以下鎮國將軍及宗室内為一二品大臣者俱准給廕其入監讀書後即令隨旗行走

雍正元年吏部議准廕生廕監生内除願就武職行走者照所得品級隨旗行走外其現在通曉文義者交與吏部分給各部院驗試行走其未能通曉而學習文義者將十五歲以上送國

于監讀書。年滿學成移咨吏部彙齊十八。奏
聞依次均分各部院學習行走。按班銓用。有幹練者
堂官即行具題。照品即用。尋又
諭大臣等所得廕生廕監生內。二十歲以上者。分給各
部院學習行走。外省大臣各官得廕之廕生廕監生。
有願在家讀書者以聞。
又定廕生廕監生俱於到部時。考試繙譯寫字。
再行分部。其世襲官員。所得三品廕生。內考試
有列優等者。賜以所應得原品。

二年。

諭吏部恩詔內漢大臣廕生。缺少壅滯。不得補用。著將年二十以上者。查明人數。題請考試。其在外省有情願來京考試者。亦著一體考試。限明歲八月赴考。

又

命世職一品二品。俱視三品職官例予廕

七年。吏部奏定各項廕生廕監生。有二三人到部。即考試履歷。進

呈引

見。

乾隆元年。

命八旗世職年二十以下者。分撥各旗官學讀書。每旗

增設漢教習一人。並各撥教射教習一人教之。

三年。吏部奏准。八旗世職入官學讀書者。三年

期滿。引

見錄用。其有雖滿三年。而年未及二十者。仍留學讀

書。

四年。吏部奏准。文武官廕生廕監生。未嘗出仕

中式而病故及以病殘廢者均許別將

詔前所生子孫由部核明奏聞補廕仍計原廕廕生予廕之年月選授其承廕監生已得官職及科目已中式者不得補廕已補而又病故殘廢者不得復行請補再文武官廕生廕監生肄業期滿由監咨部除已經補用外其註冊而未授者得廕之官革職其子孫奪廕其左遷而尚餘微職者所廕免革若得廕之官革職復還原職或還職後別緣事左遷及革職後奉

特旨起用品與原秩相當或在原品上者均許其將
原廕之子孫咨部奏聞還其原廕倘原廕之人
殘廢病故或於奪廕後業經出仕中式者聽其
別將
詔前所生子孫咨部具題補還原廕仍照先時予廕
年月註冊銓用
十一年吏部奏准廕生到部試以古論及時務
策奏請
欽派大臣閱卷恭呈

御覽其文理優通議論明暢者照例辦理荒謬者發回讀書三年後再行考試閱卷大臣即於摺內聲明停其引見

十二年吏部議定廕生到部守候已逾三月尚無續至者即奏請考試引見

十七年定八旗世職既於兩翼設官學以訓之應將現在於國子監所屬之官學肄業者咨回

各旗並裁八旗官學增設之漢教習其弓箭教習亦令回旗別用

三十四年

諭吏部內外文武大臣皆分職任事為國宣力分應予廕世爵公侯伯等祖父勳德懋著錫慶承家卽照一品予廕亦與延賞之義相符若子爵男爵之一品二品或先世績本稍微或承襲久而遞減平日並無職任不過朝期上班及本旗應差不應與內外大臣公侯伯等一體予廕著照雍正二年

諭旨。子爵視三品官。男爵視四品官。下部議行

四十五年。吏部奏准承廕人員。除嫡長子孫出仕及有故者。仍照例改廕嫡次子孫。其嫡長子孫雖有科名。尚未選用。及別項職銜。有情願承廕者。仍准其一體補廕

五十六年。吏部奏准考試廕生題目。恭請

欽命。

嘉慶二年。吏部題准。廕生年十五歲以上者。劄送國子監肄業。其有情願在家讀書及隨任讀

書者。咨部註冊。

四年。吏部奏准。四品官廕監生。應請一併考試。以縣主簿州吏目二項。歸考職班內輪選。

五年。吏部奏准。文武官廕生廕監生。業經遵例加捐京外各官。分部學習。分省試用。原廕官遇有革職事故。免其革廕。

八年。吏部奏准。文武官廕生。如先得廕之官。因事革職。續經起用。而銜缺尚小。其應廕之人。咨部註冊。不准引

見。竢陞擢與原官相當及在原官以上再行查辦

十一年。吏部奏准。文職漢廕生其隨任在京在

外人員。必須入文到部。文內聲明赴部字樣。方

准考試帶領引

見。

附

元

至元二十五年。修國子監以居冑子。續文獻通考

謹案元史選舉志。太宗六年命侍臣子弟十八

人入學。世祖至元七年。命侍臣子弟十有一人入學。八年。選冑子托克托穆爾等十八肄業國學。俱在二十四年未修國子監以前。附識於此。

二十七年。勅從臣子弟入國子學。同上

大德八年。增置國子生。選宿衛大臣子弟充之。同上

至大二年。擇衛士子弟充國子學生。同上

至治元年。命世家子弟成童者入國學。同上

謹案元史世祖至元八年。始立蒙古國子學。於

隨朝百官及集賽台官員選子弟俊秀者入學大抵元之世胄俱入此學而不在集賢院所屬之國子學也故稍載崖畧以存一代規制

明

明初因前代任子之制文官一品至七品皆得廕一子以世其祿後乃漸為限制在京三品以上方得請廕謂之官生出自特恩者不限官品謂之恩生或即與職事或送監讀書既從廕敘由提學官考送部試如貢生例送入國子監 明史

選舉志

成化三年。令大臣三品以上子孫。許一人入監。照監例出身。從助教李伸請也。給事中李森以為不可。帝諭責其刻薄。第令非歷任年久政績顯著者。毋得濫敘。續文獻通考

謹案明自宏治以後。凡京官三品以上。已經考滿。許一子廕敘。免考送監。惟未及一考。乃有過劾退。或年遠而由雜流出身者。乃不許廕。其廕子未仕物故。許其補廕。無子者許廕繼嗣之子。

若例得廕子而先沒者許其子孫陳乞其中亦有有子而願廕其姪者或有以廕而舉於鄉復以其次子補廕者有以嫡子之子補欽至孫曾者凡登極冊立邊功加恩及常典之外私情陳乞皆得予廕世祿之予由此冒濫梯榮其卓然有勳業可紀者蓋什不一二焉

十年令公侯伯駙馬初襲授者送監讀書習禮祭酒循學規以教之情不率者以聞 辟雍紀事

謹案明太祖洪武元年命品官子弟充國子生

二年。命功臣子弟悉入監。辟雍紀事所載。蓋循舊例而復加申明也。

十八年。禮部奏請廕生入監。必先試經書大義。非優通者勿許。續文獻通考

宏治十八年。定例東宮侍從官講讀年久。輔導有功者。歿後子孫乞恩。禮部奏請上裁。明史選舉志

正德元年。定東宮侍從官年勞已及三年者。一子即授試中書舍人習字。未及三年者。一子送監讀書。同上

八年定東宮侍班官三年者一子入監上同

十六年定例文武官死於忠諫者一子入監上同

謹案述文元年以吳雲死節雲南錄其子爲國子生是爲恩生之始後守土官死節皆得廕子

嘉靖元年令公侯伯未經任事年三十以下者送監讀書尋令已仕者亦送監上同

萬歷十二年定例三品日講官雖未考滿一子入監上同

國子監志卷十八

學志十

外藩入學

外藩就學國子監者有琉球學有俄羅斯學俱不常設或該國王奏請奉旨俞允乃令其所遣陪臣子弟入學讀書由監臣遴貢生為教習又派博士助教等官董之學成遣歸

康熙二十三年冊封使臣汪楫林麟焻自琉球

還疏言中山王臣尚貞親詣館舍懇爲轉奏願
令陪臣子弟四人赴京受業得
旨允行至二十七年琉球國王遣其子弟梁成楫鄭秉
均阮維新蔡文溥四人隨貢使耳目官魏應伯
至京
諭禮部琉球國送到陪臣子弟三人入監讀書著安置
得所尋選取肄業貢生一人令其教習閩士一員專
司董率祭酒司業時爲稽察俾之講習有成焉
三十年琉球國王臣尚貞疏奏前陪臣子弟入

學已久乞許歸養得

旨遣歸五十九年冊封使臣海寶等疏稱中山王臣尚敬願遣陪臣子弟入監讀書得

旨允行至雍正二年琉球國王遣其子弟鄭秉哲鄭謙蔡宏訓至監秉哲等自陳願學為四書五經義因遴拔貢生李著為教習以訓迪之時適博士缺員派學正顧蒙董率國子監堂上官以時稽察如舊制是年蔡宏訓病故

特賜白金三百兩。以二百兩交貢使附歸其家。以一百兩交禮部官。於近京地方營葬。

六年。琉球官生鄭秉哲等以父母衰老。倚閭望切。請得歸國終養。經部議准前此琉球官生入監者。由其國王疏請遣歸。始令其馳驛還國。今鄭秉哲等。雖未經其國王疏請。但懇乞歸養。乃人子之孝思。且情詞眞摯可憫。應請令其歸國。

續奉

旨照通事例。賞以大緞各一匹。裏紬各一匹。毛青布

各四匹傔從二人亦賞毛藍布各四匹禮部筵宴一次給驛令同貢使毛汝龍等返國

又俄羅斯遣其陪臣子弟魯喀佛多德宜晚喀喇西木米海拉等詣京懇請肄業

詔即舊會同館設學

命王大臣簡選助教引見以滿助教胡什圖漢助教陳憲祖專掌教事

乾隆六年理藩院奏准俄羅斯奏遣陪臣子弟入學習讀清漢書國子監於滿漢助教内簡選

二人專掌教事

十五年兼管監事侍郎觀保等奏准俄羅斯學
滿漢助教遇有陞遷事故應更換者由監臣揀
選八旗六堂助教文理明白者派令管理咨明
吏部理藩院存案

二十二年冊封使臣全魁周煌自琉球還疏言
臣等奉使將旋中山王臣尚穆詣館設宴送臣
令陪臣通事向臣等致辭懇請許其遣陪臣子
弟入學部議應如所請令於應貢之年來學至

二十五年。禮部劄送琉球國陪臣子弟鄭孝德

梁允治蔡世昌金型入監。本監選取拔貢生潘

相為教習以訓迪之。並派博士張鳳書助教林

人樾董率堂上官稽察如定制。

二十五年。梁允治金型相繼病故。

詔從雍正二年例賙卹。

二十六年。恭遇

孝聖憲皇后七旬萬壽聖節。琉球官生鄭孝德等隨國

子監肄業諸生恭

進詩冊又呈請隨班迎
駕時監臣爲之代奏得
旨允行十一月二十五日
高宗純皇帝親奉
安輿由
圓明園還
宮國子監官率諸生恭迎於西直門內時孝德等
派助教二員率之跪於道左
高宗純皇帝霽顏顧問

駕還宮

特賜孝德等緞四

二十八年鄭孝德蔡世昌在學三年頗知文藝

所作性理論竝駢體文俱有可觀書法亦端楷

時琉球國王臣尚穆遣耳目官馬國器正議大

夫梁煌等齎表請

旨遣歸部議如所請

詔賞賜筵宴如定制

三十七年定琉球官生朔望拜

廟及謁堂開封印信俱與肄業生一同行禮

嘉慶六年冊封使臣李鼎元疏稱中山王臣尚温頎遣陪臣子弟入學讀書得

旨允行至十年琉球國王遣其子弟毛邦俊向邦正梁文翼楊德昌至監本監遴取優貢生陳夢蓮爲教習以訓迪之並派博士慶齡吳嵩梁董率堂

上官稽察如定制

十四年禮部奏准琉球官生入監讀書已逾三年應如該國王所請准其歸國

詔賞賜筵宴如定制。

又冊封使臣齊鯤費錫章疏稱中山王臣尚灝

願遣陪臣子弟入監讀書。得

旨允行。至十六年琉球國王。遣其子弟陳善繼馬執宏

毛世輝梁元樞至監。本監選取副貢生黃景福

為教習以訓迪之。並派博士慶齡助教金特赫

博士陳世昌董率。堂上官稽察如定制。時漢博

士缺員。世昌甫於十七年三月到任故也。

十九年。禮部覆稱琉球官生到監。三年期滿。其

未回國以前，所有一切銀米食物等項，照舊由監支領，俟該國有貢使來京，奏請回國，再行辦理。

二十年，琉球國王題請官生歸國，禮部議准遣歸，照例

賞賜筵宴。

附

明

嘉靖五年，琉球中山王遣官生蔡廷美等四人，

入學。十一年歸國。續文獻通考

謹案元之啓疆。最爲遼闊。遠譯之臣服者紛綸於史冊。而遣子入學。獨未之有。故綴輯止自明始。第明自洪武初。即有高麗琉球中山王山南遣子入學。其後來者絡繹。又明史選舉志載日本暹羅皆有官生入學。嗣後沿爲故事。以皆在南監肄業。與今國子監無涉。故不詳錄。

十七年。琉球中山王遣梁炫等四人入國學。至二十三年歸國。同上

二十九年琉球來貢攜陪臣子五人入國學明史外國傳

謹案明永樂時滇蜀蠻官皆遣其子弟入監然徼內土官本屬聲教所暨則其向化來學分所應然而當時輒詫為盛事何所見之小也又其時太學前有交阯號舍蓋成祖設以處交阯官生者考永樂時南交曾為郡縣非外藩入學者比故並從刪削焉

辟雍志

臣等伏惟辟雍視學。漢唐以來。未有定制。元建學於燕京北城。沿及明代。建制闕如。我

朝稽古右文。

高宗純皇帝創建非常。闢池作殿。邁於王雍澤宮之制。

皇上臨御講筵。圜橋觀聽。雍雍乎成周之上儀也。謹輯圖說。建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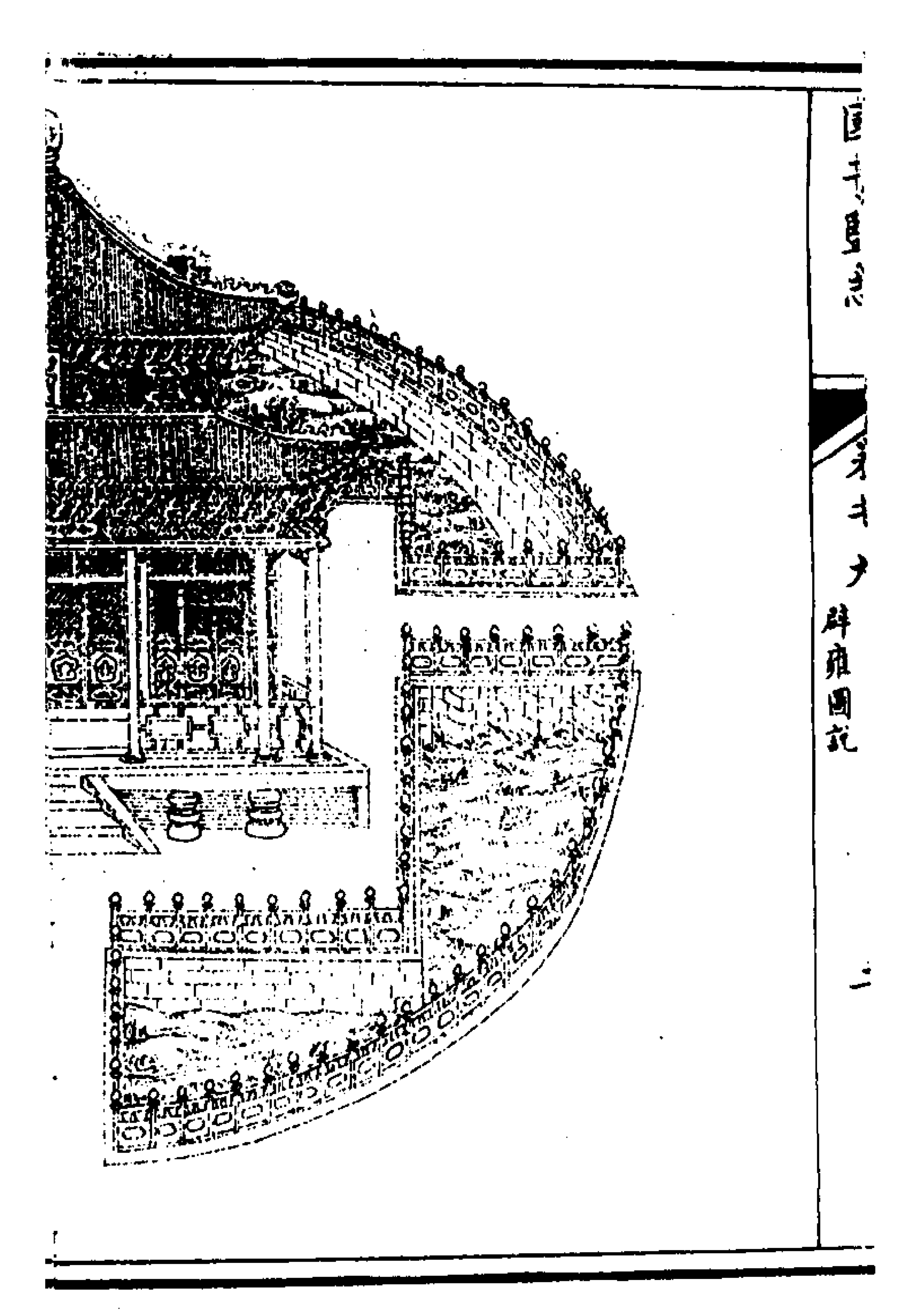
視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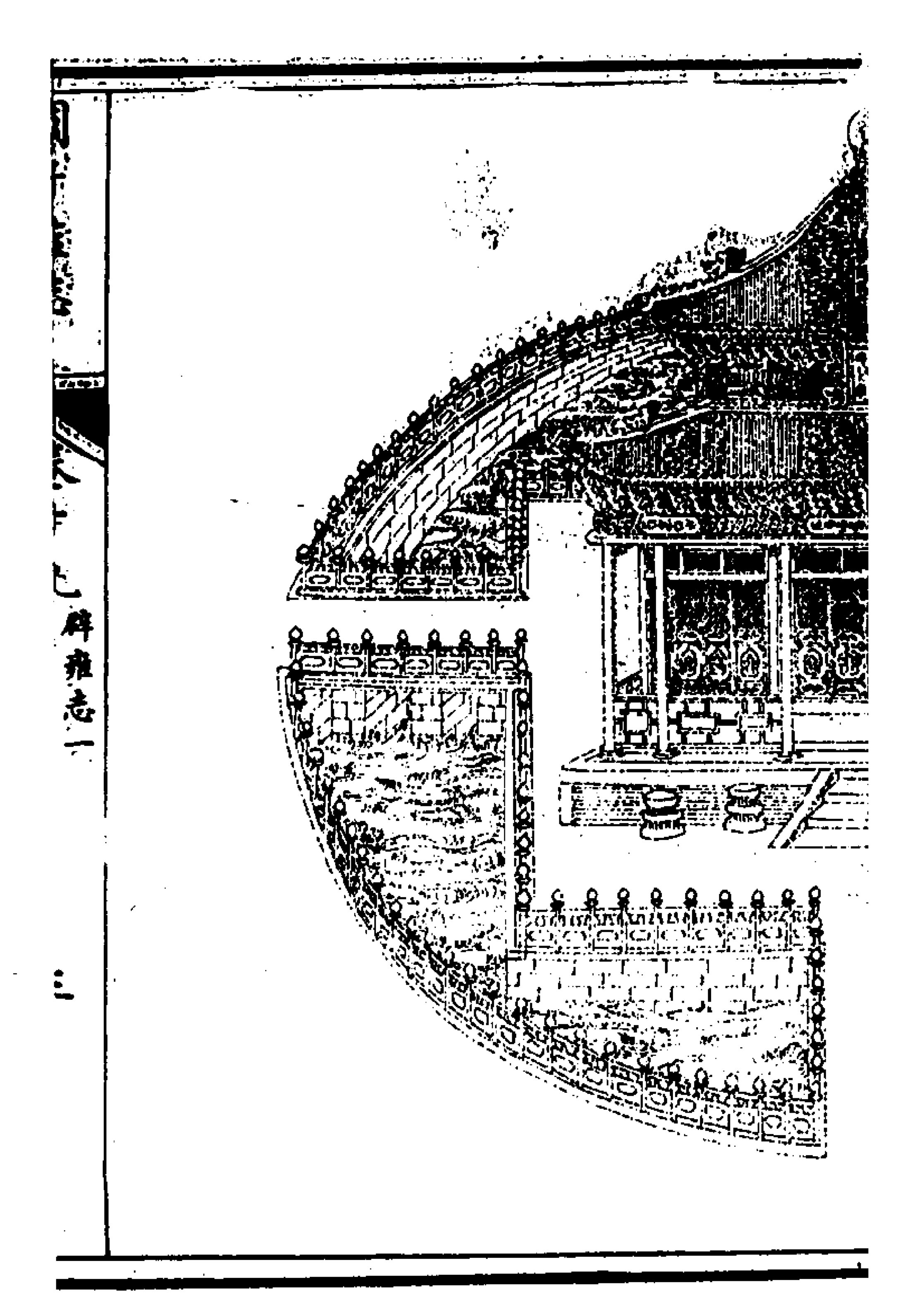
臨雍六卷為辟雍志。

辟雍志一

辟雍圖說

辟雍圖





辟雍在太學門內距門二十一丈南嚮池環如璧徑十九丈二尺深一丈四達以橋橋各長四丈闊各二丈二尺周池護以石欄池岸設吸水龍口四以達水水由太學門外東西井及六堂後檐外東西井暗溝分注之池內為殿基方十一丈一尺白石甃之以起殿殿頂圓冠以火珠宇方檐重覆黃琉璃瓦殿方五丈三尺面各三間中央一間方一丈一尺四正四間闊如之深一丈六尺四隅四間方如之九間合為一間四面

啓門門四扉左右窗各四外周以廊深六尺八寸柱高一丈六尺徑一尺八寸廊外出檐四尺三寸柱高一丈八尺八寸方一尺四出陛前檐

茶懸

高宗純皇帝御書辟雍額清漢文殿中茶懸

高宗純皇帝御書額一曰雅涵於樂

御製聯一曰金元明宅於茲天邑萬年今大備虞夏殷

閼有閒周京四學古堪循乾隆五十年南響

皇上御書額一曰涵泳聖涯

御製聯一。曰繩武肆隆儀仰禮樂詩書制猶豐鎬觀文敷雅化勗子臣弟友責在師儒。道光三年北嚮中設
寶座。後列五峯屏。圖說恭載本志殿外前後槐柏四蔭。池南為丹墀。左右鋪品級石三十六圓以表次。又南為
御碑亭。碑陽為
高宗純皇帝御書新建辟雍圜水工成清漢文碑記。文恭載本志建置。碑陰為

御製三老五更清漢文說文恭載金石志說經文石刻中為琉璃

牌樓又南為鐘鼓亭

謹案自古帝王建國君民教學為先虞為上庠夏為東序殷為右學周為東膠皆謂之太學周立四代之學合太學為五學太學在東東膠又在辟雍之東詩曰於樂辟廱辟雍之名始見於此王制天子曰辟廱諸侯曰頖宮頖泮同泮宮者半於天子之宮也則辟廱為天子之學朱註辟通作璧廱澤也辟雍環水天子承師問道行

禮樂宣教化多就此行之其餘國子之學學禮者就瞽宗學書者就上庠學舞干戈羽籥者就東序學樂德樂舞樂語者就成均此以知太學非清廟成均非辟雍也三輔黃圖曰辟雍水四周於外象四海也孔氏曰水環邱如璧璧體圓而內有孔此水亦圓而內有地猶如璧然水下而地高故以邱言之以水繞邱所以節約觀者令在外也廱或作雍說文無雍有廱从广讀若儺象對刺高屋之形四方有水曰邕故从邕此

均以形勢言之也。鄭氏曰。辟訓明。雍訓和。所以和明天下。又云。在辟雍中感中和之氣。韓詩說辟者。辟取有德。讀若闢。孔疏謂於此學中習學道義。欲使天下之人。悉皆明達諧和。陳氏謂明之以法。和之以道曰辟雍。或又謂辟之為言積也。積天下之道德。雍之為言壅也。壅天下之殘敗。又謂辟者。法之所自出。本之以為禮。雍者和之所自生。本之以為樂。此均以義理言之也。夫以水繞邱。則必以邱起宮。陳氏謂周學并建一

邱之上項氏謂當代之學居中三學環之雖義未精確猶屬近似之詞至大戴禮謂明堂外水曰辟雍是妄以明堂辟雍為一蔡邕月令論曰取其宗廟之清貌則曰清廟取其正室之貌則曰太廟取其堂則曰明堂取其四門之學則曰太學取其周水圜如璧則曰辟雍是妄以廟學明堂辟雍為一穎子容春秋釋例曰肅然清淨謂之清廟行禘祫序昭穆謂之太廟告朔行政謂之明堂行饗射養國老謂之辟雍占雲物望

氛祥。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總謂之宮。是妄以廟學明堂辟雍靈臺為一。黷政不經。穿鑿附會。陋儒從而信之。從而述之。而本義愈晦。竊謂以水而言。當从雝。以宮殿而言。當从廱。以協和諴和而言。當从雍。周頌曰。振鷺于飛。于彼西雝。有聲之詩曰。鎬京辟廱。繼又曰。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可謂深切著明矣。昔舜命夔典樂以教胄子。故文王亦作樂於學。蘇氏引莊周以文王有辟雍之樂。遂以辟雍為樂名。

然范氏說靈臺詩云於論者嘆其鐘鼓得倫理也於樂者嘆其以樂教胄子於辟雍為可樂也教不廢樂作樂於辟雍無可疑者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不信然歟我

朝

列聖相承禮明樂備

高宗純皇帝因心作則集千古聖人之聖之成即集千古聖人之政之成議禮制度考文以彝倫之堂可謂之學而不可謂之辟雍以天子講學於彝

倫堂。可謂之視學。而不可謂之臨雍。乃作

辟雍作。

辟雍殿。復古而不泥古。循名而必務實。

聖謨洋洋。日星炳煥。隆禮由禮。創建非常。池圓象德。圓殿方象行方。是體天地之撰。是立規矩之極也。環以水。達以橋。則合於水圓如璧之說。麗以穹宇。闢以四門。則合於王辟澤宮之說。

法駕幸臨。闡宣道蘊。則合於行禮樂宣教化之說。

親詣釋奠○
御講幄則合於天子視學先祭先師先聖從適東序
之說○雅奏中和○聽觀丕變則合於於論鼓鐘於
樂辟雍之說○煌煌堂堂巍巍翼翼舉元明以來
未舉之典○備唐虞三代未備之規○
正東漢三雍非正之制○
闢三老五更杜撰之訛○彼董子所云五帝之學為成均
賈誼所云三王之學為辟雍者○固可存而不論
即禮統謂辟雍內如覆盂○外如偃盤○禮書謂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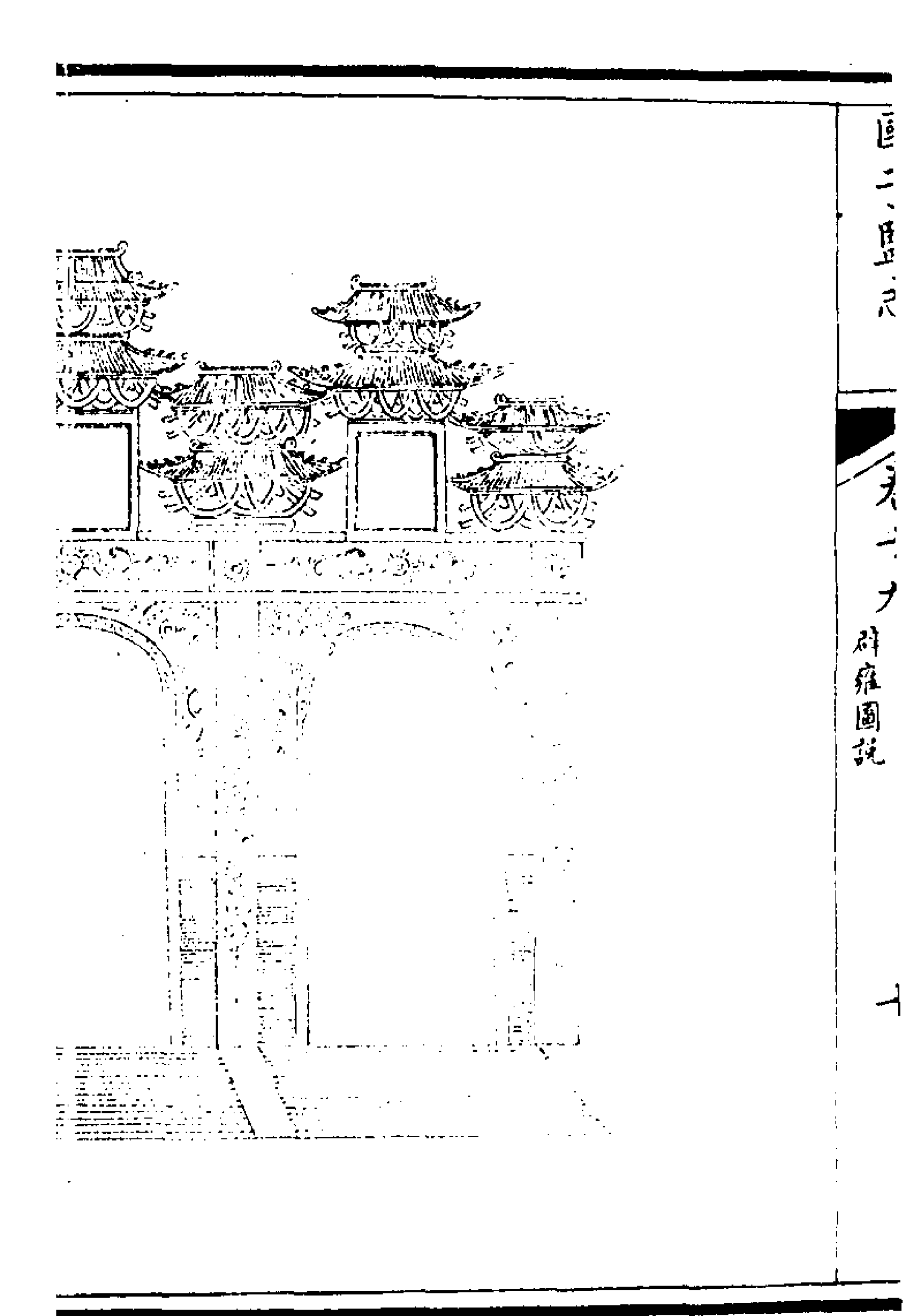
雍圓而函方。有陰陽之義者。亦止言辟雍。而不
言辟雍殿。是止知辟雍。而不知古辟雍有殿、方
今
重光
纘
緒。
懋典時循。化澤誕敷。聲教四訖、億萬年無疆惟休。天
下後世共知彝倫堂為國學、為太學、而
辟雍為天子之學。將文王在郊之辟雍。武王在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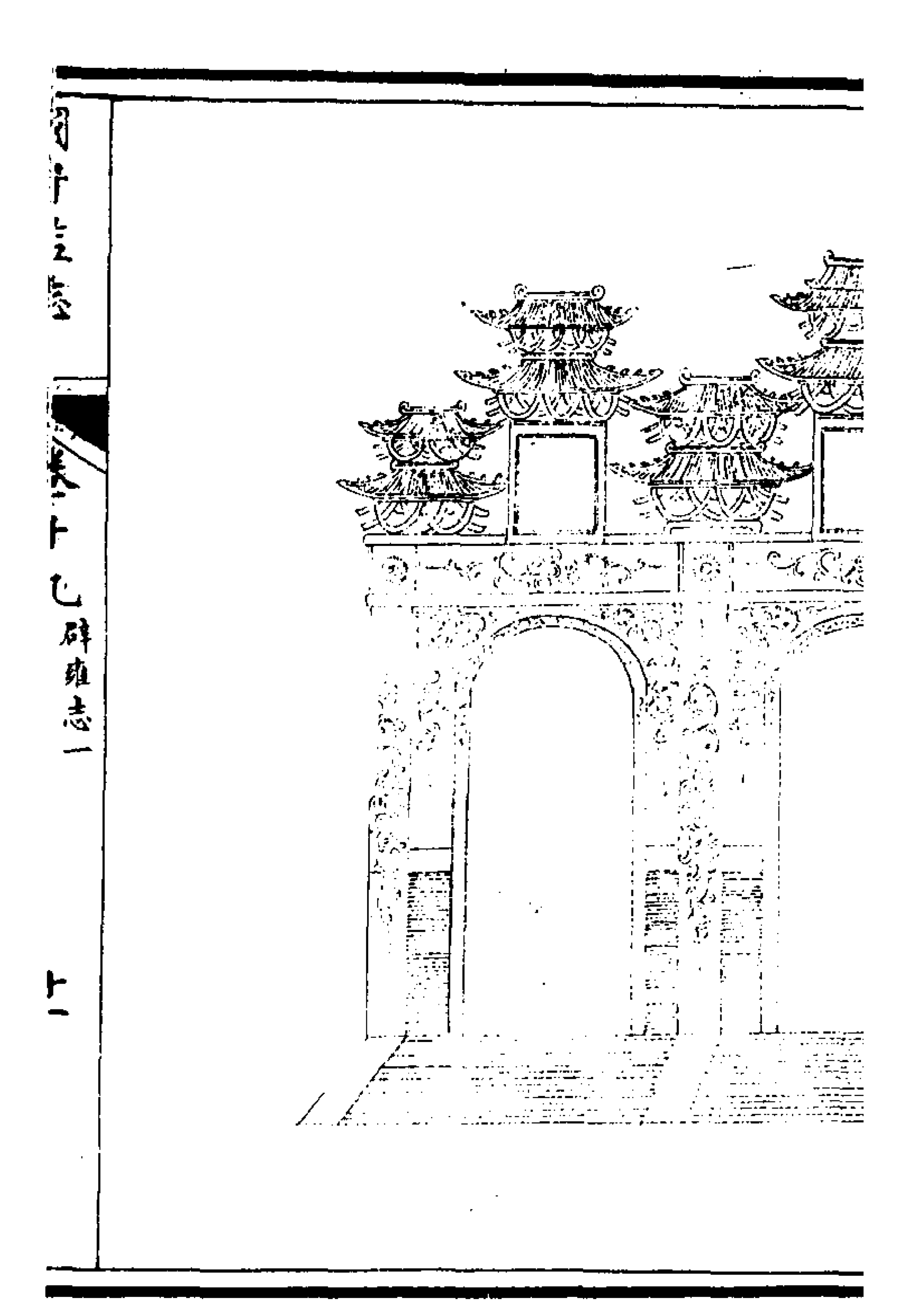
之辟雍尚未足以語於斯矣區區叅孫習射黌

老云乎哉謹綴文集說以揚

典章之盛

琉璃牌樓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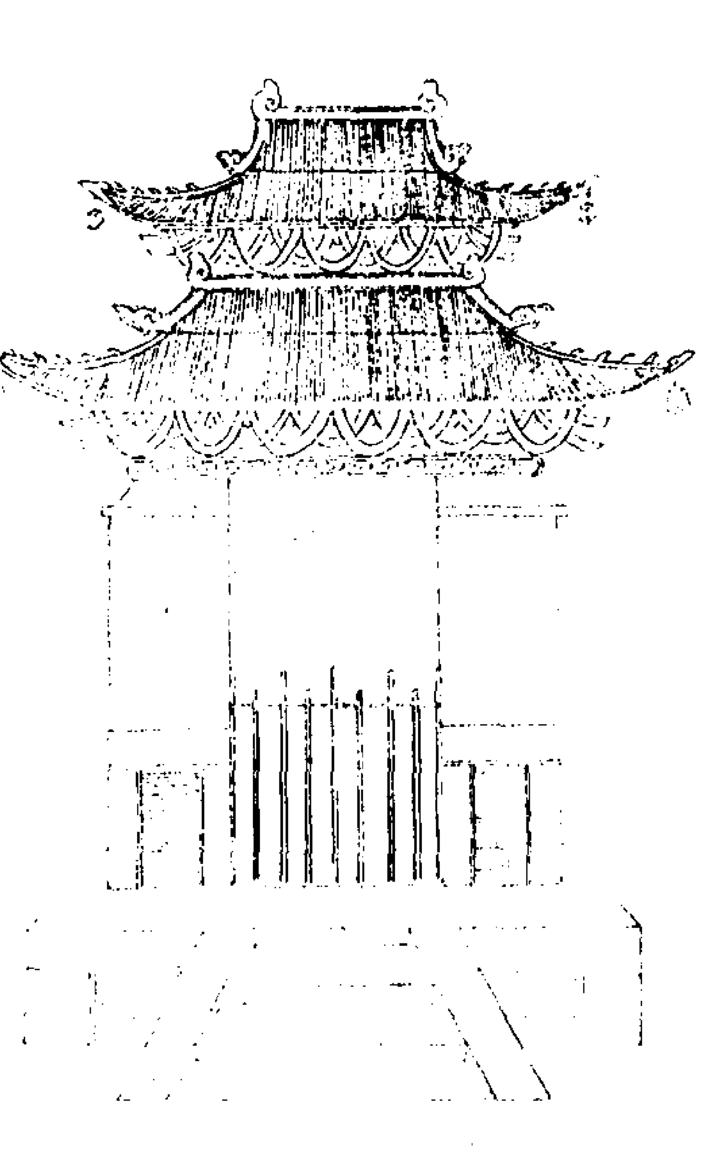




琉璃牌樓。在池南。三間通面。闊七丈四尺高四丈。南面北面正中。恭奉

高宗純皇帝御書額。曰圜橋教澤。曰學海節觀。

御碑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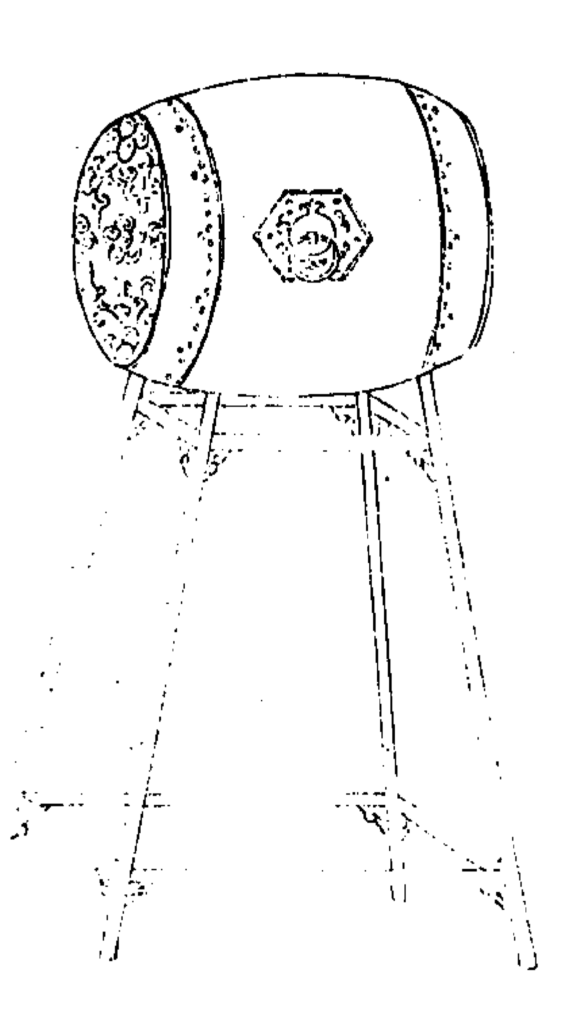
御碑亭分列琉璃牌樓北角每座四間四面各顯三
間內明間闊八尺二寸次明間各面闊六尺柱
高一丈四尺五寸重檐周阿有堵有楣覆以黃
琉璃瓦周基甃以白石中豎石碑二東為
高宗純皇帝御製國學新建辟雍圜水工成碑記漢文
碑西為清文碑南嚮文恭載本志建置碑陰東為
御製三老五更說清文碑西為漢文碑北嚮文恭載金石
志說經文石刻其清文碑左旁恭勒
御題張廷玉三老五更議文恭載卷首右旁刻董誥書張

廷玉原議。文載藝文志奏議。均乾隆五十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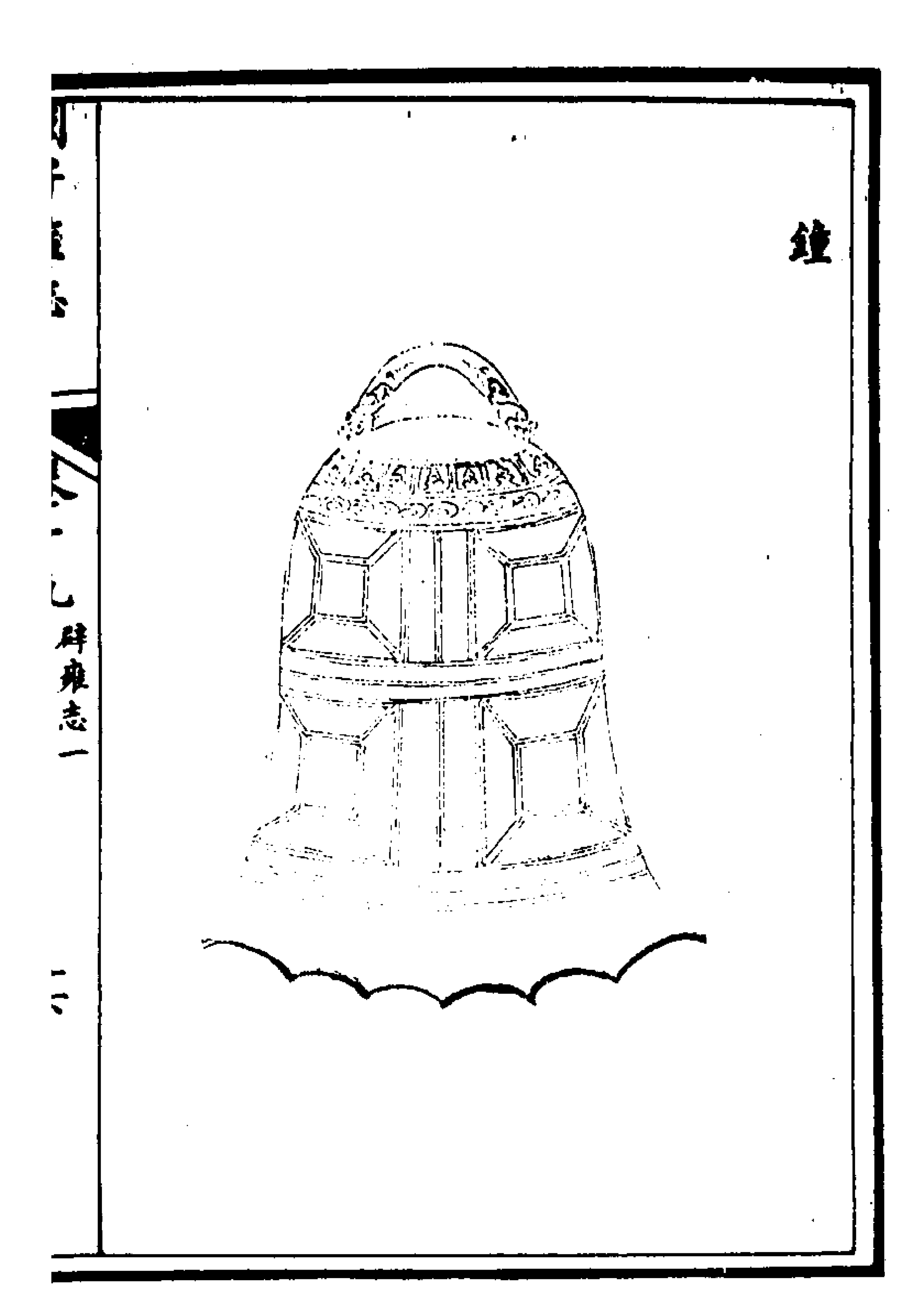
鐘鼓亭

鐘鼓亭。分列琉璃牌樓南角。每座一間。各見方一丈四尺。柱高一丈。臺露明高五尺。覆以黃琉璃瓦。甃以白石。東置鼓。西懸鐘。

鼓



鼓木匡冒以革長五尺面徑二尺七寸中圍加三之一承以架高五尺三寸



鐘

鐘。範銅爲之。高五尺。上圓徑二尺三寸。中圓徑二尺五寸。下圓徑二尺八寸。口圓徑三尺一寸。厚二寸五分。紐高一尺。架木而懸之。

聽講班次圖

東 十 [illegible]

西十班

聽講班次在圜橋之南東第一班率性堂誠心堂崇志堂肄業生第二班守部進士有職貢監生廕生在樹內甬道東第三班左翼宗學第四班左翼幼官學第五班東四旗覺羅學第六班咸安宮學第七班算學教習及候補滿漢教習第八班八旗貢監生生員均在樹南甬道東第九班算學肄業生第十班東四旗官學生在牌樓南之東以上為東班西第一班修道堂正義堂廣業堂肄業生第二班各省舉人在樹內甬道

西第三班。右翼宗學第四班。右翼幼官學。第五班。西四旗覺羅學。第六班。

景山官學。第七班。校錄各館謄錄。第八班。各省貢監生生員。均在樹南甬道西。第九班。俄羅斯學。第十班。西四旗官學生。在牌樓南之西。以上為西班。其聖賢後裔觀禮諸生。分為二班。在六堂肄業生之前。遇有外藩使臣觀禮。其班次在甬道西百官之末。

謹案班次圖遵照道光三年

欽定本監則例恭載